

**马来西亚佛学考试委员会**  
**LEMBAGA PEPERIKSAAN AGAMA BUDDHA MALAYSIA**  
**MALAYSIAN BUDDHIST EXAMINATION SYNDICATE**

**第卅三届全国佛学考试简章**

主办单位:	马来西亚佛学考试委员会
日期:	二零零六年八月卅一日
时间:	下午二时正开始
地点:	全国各佛教团体会所、寺庙及学校
报名表格:	
(甲)	有分华文组 (白色表格) 与英文组 (黄色表格) 两种表格, 请用适当的表格。 表格可自行复印惟须用 F4 长度的纸张。
(乙)	每个考试级别须填在不同的表格上, 每一级别须填三份 (可以影印)。寄回考试委员会二份, 一份留着供团体参考。
(丙)	考生编号填写方法 (从最低的级别开始) 华文组: 考场编号接 501,502,503,..... 例: P20501,P20502,P20503, ... 英文组: 考场编号接 001,002,003,..... 例: P20001,P20002,P20003,.....
(丁)	考场编号: 曾参加考试的团体, 请参考随函附上的州考场编号表以填写考场编号。 第一次参加考试的团体将由考试委员会安排编号, 暂时在表格上把考场编号悬空。

<p>考试报名 费：</p>	<p>每名考生须缴报名费 <b>RM1</b>。</p> <p>西马每个考试单位加付 <b>RM20</b>，东马每个考试单位则须加付 <b>RM30</b>。</p> <p>请随报名表格寄来报名费，支票或汇票请注明 <a href="#">MALAYSIAN BUDDHIST EXAMINATION SYNDICATE</a> 或马来西亚佛学考试委员会，并划线。</p>
<p>截止日期：</p>	<p><b>二零零六年七月十五日(15-07-2006)</b></p>
	<p>请各团体密切配合以方便处理。本委员会特在此申明在报名截止后收到的表格将原封不动寄回并套在信封上盖上收到的日期为证。</p>
	<p><b>请把表格寄至马来西亚佛学考试委员会：</b></p> <p>182, BURMAH ROAD, 10500 PENANG, MALAYSIA.</p> <p><b>TEL:04-2262690</b> <b>FAX:04-2263024</b></p>
<p>(八)奖励：</p>	<p>(甲)考试及格者获文凭一张。</p> <p>(乙)全国优秀考生获赠现金奖及免费佛教刊物一年 (如佛教文摘、无尽灯、Eastern Horizon 等)</p>

<p>(九)备注:</p>	<p>(甲)考试级别无年龄限制，考生可任选适合的等级参加考试。</p> <p>(乙)一名考生不可同时报考两个等级。</p> <p>(丙)每个考场须至少有五位考生。</p> <p>(丁)全国各地的考场将不可以接受在报名截止或考试当天临时报名参加的考生，每位临时报名考生或临时改换考生每名将被罚款 RM10 监考主任须严格执行此项条规。</p> <p>(戊)每个报名参加考试的团体须委任一名监考主任及接收试卷的人〔可委任相同的人〕</p> <p>(己)倘若在考试前三天尚未收获考卷必须尽快联络本委员会。</p>
---------------	---

